

证券代码：301606

证券简称：绿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3

深圳市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为深圳市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或“绿联科技”）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

2、本次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 5,891 户，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1,993,629 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0.48%，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5 年 1 月 27 日（星期一）（因 2025 年 1 月 26 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4、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请勿在解限期间办理转托管、质押式回购等会导致托管单元发生变更的业务，否则可能导致相应股东解除限售失败。

一、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402 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1,500,000 股，并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总股本为 373,409,806 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414,909,806 股，其中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份数量为 383,701,519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92.48%；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的股份数量 31,208,287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7.52%。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份数量为 1,993,629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0.48%，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将于 2025 年 1 月 27 日锁定期届满并上市流通（因

2025年1月26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股本数量未因股份增发、回购注销、派发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发生变动。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本次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1,993,629股，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1%，约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80%。”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其不存在违规担保。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1月27日（星期一）。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1,993,6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8%。
- 3、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户数为5,891户。
-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限售股类型	限售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本次解除限售 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 数量(股)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 配售限售股	1,993,629	0.48	1,993,629	0

注：因存在一名股东持有多个账户的情形，户数不代表股东数量。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中，无股东同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亦无股东为公司前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离职未满半年。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 条件股份	383,701,519	92.48	-1,993,629	381,707,890	92.00
其中：首发 前限售股	373,409,806	90.00	0	373,409,806	90.00
首发后限售 股	10,291,713	2.48	-1,993,629	8,298,084	2.00
二、无限售 条件股份	31,208,287	7.52	+1,993,629	33,201,916	8.00
三、总股本	414,909,806	100.00	0	414,909,806	100.00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相关规定和股东承诺。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解禁申请符合相关规定，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保荐人同意绿联科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六、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市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的核查意见》；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2日